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037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玲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方网力、公司	指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网力	指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贵州网力	指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中科白云	指	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中科招商	指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英特尔成都	指	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6 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方网力	股票代码	300367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方网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etPosa Technologies,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tPos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光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5 号世宁大厦 4 层 408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望京 SOHO 塔二 C 座 2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etposa.com/		
电子信箱	irm@netpos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少斌	胡月乔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望京 SOHO 塔二 C 座 26 层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望京 SOHO 塔二 C 座 26 层
电话	010-82325566	010-82325566
传真	010-84785234	010-84785234
电子信箱	irm@netposa.com	irm@netpos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99,676,111.76	142,105,274.75	4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4,573,643.81	18,916,957.28	8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009,296.70	16,476,762.28	10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381,626.43	-138,674,209.19	-4.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275	-2.6414	53.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66	0.3603	-17.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66	0.3603	-17.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0%	6.93%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1%	6.04%	-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983,438,325.83	856,444,405.94	1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的所有者权益（元）	674,700,998.49	365,368,354.68	8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7363	6.9594	-17.57%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5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2,9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500.00	

合计	564,347.11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着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公司一季度、半年度、前三季度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占全年的比例不均衡。公司及与公司同行业的其他上市公司均存在明显的收入和利润季节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

2、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享有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如果国家关于软件企业的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本公司没有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提供的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产品主要面向集成商，通过集成商向政府、公安等行业提供最终服务，集成商是本公司目前最重要的客户。客户相对集中在未来可能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

影响。

4、行业依赖风险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较高程度上依赖于国内各级政府对平安城市项目中视频监控管理系统的投入状况，如果政府对平安城市项目的投资规模大幅下降，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5、技术创新的风险

由于信息技术发展速度较快，伴随各种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网络平台和应用软件的升级换代，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产品提供商必须全面了解业内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更好的满足不断升级的客户需求。如果本公司的研发不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削弱本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发展调整，基础建设投入略显放缓，但是，社会维稳、民众安全生活保障的刚性需求依然不减，对安防产品、视频应用、服务完善的要求更加迫切，使得安防产业继续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营销体系建设的投入。通过视频监控技术深度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等高端技术在项目中的推广使用提升了公司的竞争优势；营销体系的不断扩张，增加了公司产品的销售能力，保障了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了较快的增长态势，实现营业收入19,967.61万元，同比增长40.51%，营业利润1,773.16万元，同比增长13.49%，净利润3,457.36万元，同比增长82.77%。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9,676,111.76	142,105,274.75	40.51%	主要系国内安防市场的需求旺盛，公司业务稳定增长。
营业成本	87,025,489.79	61,223,440.50	42.14%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35,284,169.55	22,914,292.60	53.98%	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市场投入增加。
管理费用	47,970,171.63	32,118,956.06	49.35%	主要系公司加大对产品研发的投入，加强研发体系建设。
财务费用	5,866,254.20	6,286,854.13	-6.69%	
所得税费用	2,963,728.74	1,765,269.28	67.89%	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34,989,063.92	20,423,136.70	71.32%	主要系公司不断增

				加对产品研发的投入、扩大研发团队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81,626.43	-138,674,209.19	-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2,220.50	-31,296,282.95	52.73%	主要系上年预付购房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97,698.10	60,940,117.41	157.46%	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所致及借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402.16	-109,035,902.64	97.91%	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所致及借款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2014年继续拓展市场，同时加大研发投入，提供满足市场及用户需求的产品。201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9,967.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51%。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平安城市建设项目为主营业务，在稳步推进视频联网管理平台解决方案的基础上，积极拓展视频技术的深度应用，在上一年已经奠定基础的视频云、视频实战应用、视频侦查、视频图像信息库等产品技术得以较好的发挥，在各地公安项目中均有建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67.6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51%；营业利润1,773.16万元，同比增长13.49%，净利润3,457.36万元，同比增长82.77%。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PVG 网络视频管理平台	131,239,396.36	36,897,247.79	71.89%	115.57%	146.97%	-3.57%
网络硬盘录像机	21,170,053.08	11,435,876.17	45.98%	13.38%	12.68%	0.34%
网络视频编解码器	10,679,240.68	6,117,429.68	42.72%	15.04%	14.46%	0.29%
技术服务	7,462,113.74	6,456,796.20	13.47%	-80.23%	-65.59%	-36.81%
其它	29,125,307.90	26,118,139.95	10.32%	87.62%	117.22%	-12.22%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上半年前5名供应商明细：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1	北京网信未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79,542.71	25.50%
2	北京蓝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12,896,666.66	20.45%
3	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4,352,427.34	6.90%
4	珠海市威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67,653.84	5.18%

5	天津蓝波科技有限公司	2,713,162.39	4.30%
---	------------	--------------	-------

2013年上半年前5名供应商情况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1	山西泰龙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7,853,969.54	24.49%
2	珠海市威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539,480.34	15.83%
3	广州巨人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11,452.99	7.84%
4	深圳市冠辉电子有限公司	5,190,235.90	7.12%
5	北京恒远恒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99,316.22	5.76%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上半年前5名客户明细:

排名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1	深圳市博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5,351,700.78	37.74%
2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8,262,188.01	9.15%
3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250,497.29	8.64%
4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2,078,799.15	6.05%
5	富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84,188.00	3.35%

2013年上半年前5名客户明细:

排名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1	山阴县人民政府	56,610,953.63	39.84%
2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1,398,007.61	8.02%
3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987,418.78	7.03%
4	深圳市博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098,247.88	5.70%
5	太原群欣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7,817,136.81	5.50%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参股公司。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城镇化建设进程的推进，我国平安城市建设继续保持快速发展。通过视频监控技术的发展以及与各行业业务应用的融合，视频监控已经成为各行业实现可视化管理的智能工具。同时，物联网、智慧城市建设不断推进，全面优化资源整合成为未来安防市场发展的重要方向，以智慧城市为代表的视频物联网应用具有广泛的市场空间。

（2）安防行业用户更加重视视频监控系统与业务的结合，重视视频的深度应用，从而实现以视频联网建设为基础，以视频深度应用为目标，从中获取视频资源，提供以视频侦查研判、视频综合防控和视频指挥调度在内的多警种视频监控应用功能。

（3）安防行业正在逐渐进入大数据时代

随着城市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深入，数据正在以几何级的速度快速增长，传统的系统或工具已经很难对如此海量的数据进行有效的处理。越来越多的安防用户对大数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能够通过海量数据的分析，达到预测预警的作用。因此，云计算、云存储等大数据的相关技术正在不断渗入，同时也涌现了一些大数据相关的应用及产品，这预示着安防行业的大数据时代将逐渐拉开帷幕。随着技术的发展以及数据的积累，安防行业大数据的应用优势会体现得越来越明显，充分发挥大数据的价值，使安防行业的竞争力得到质的提升。

（4）家庭安防和智能家居成为新的市场热点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越来越多重视家庭生活安全与便利，人们对住宅品质开始追求高档化、个性化、智能化，因此，从市场需求的角度看，智能家居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随着Google和360等互联网公司相继加入家庭安防智能摄像头行列，给具备移动互联网基因的家庭安防行业带来的极大地想象空间。家庭安防与智能家居的深度融合让人拭目以待。

（5）行业标准日益规范

随着相关部门不断地推出和完善各类标准，行业技术标准日趋规范。行业标准、认证、检测工作得到加强，逐步走向制度化、规范化。

（二）公司的行业定位

公司一直致力于自主创新，通过对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核心技术的研究和开发，深刻把握用户需求，基于统一软件架构开展持续的技术和产品创新，逐步成长为国内领先的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产品及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主要面向平安城市市场提供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研发、制造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三）公司的发展趋势

（1）技术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的技术发展与动态，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研发的持续投入，立足于平安城市市场，挖掘用户新的功能需求，提高用户体验感受。巩固公司在平安城市领域视频监控平台的领先优势。加大视频云计算、云存储、分析研判的开发，推出面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面向公安安全警种的视频云应用平台。

（2）移动互联网给安防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商机，公司继续研究视频监控与家庭安防、智能家居的融合，基于移动互联网的特征，以个人用户为中心，探索家庭视频云应用模式，开创新的行业商务模式。公司已与奇虎三六零软件（北京）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北京奇虎网力科技有限公司，旨在发展面对大众消费市场和中小企业市场的视频监控、安防服务。

（3）继续加强营销体系的建设，目前公司已建立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网络，公司将加大对二、三线城市以及区县的市场渗透。同时，在巩固已有的平安城市市场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他行业。

（4）持续的开展投融资与并购活动，完善公司的产品体系与营销体系。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营业规模和产品竞争力，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动态，开展适当而稳妥的投融资与并购活动。

（5）完善和规范公司内控体系，公司将始终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公司内部的治理结构和信息披露。公司将加强对内部的管理，全面梳理流程体系，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岗位职责、职级职等、任职资格、薪酬体系以及长期激励政策，提升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基于目前安防市场需求旺盛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14年稳定持续增长的销售目标，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67.61万元，同比增长40.51%，净利润3,457.36万元，同比增长82.77%。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无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67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02.3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34.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分布式智能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否	9,548	9,548	967.59	4,853.48	50.83%	2016年01月01日			是	否
网络硬盘录像机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3,370	13,370	581.85	4,023.71	30.10%	2015年07月01日			是	否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5,757	5,757	352.88	3,057.02	53.10%	2016年01月01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675	28,675	1,902.32	11,934.2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8,675	28,675	1,902.32	11,934.21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	不适用										

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10,574.34 万元。公司 2014 年 3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4]5951-3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 201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3 年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满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并保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分布式智能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网络硬盘录像机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去向：存储于募投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问题。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2013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99,866,337.76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9,986,633.78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89,879,703.98元。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8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762,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3,528.6万股；每10股派发红股4股，合计送红股2,352.4万股。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762万股。

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发布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7日。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光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但并不会因转让发行人股票影响本人控股地位。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人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人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本公司的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钟宏全</p>	<p>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的股东及核心技术人员蒋宗文和高军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人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人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的监事兼核心技术人员甘亚西承诺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本公司的股东及核心技术人员郭军</p>	<p>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程滢、潘少斌、冯程、任重、杨志杰、张新跃、赵永军</p>	<p>本人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兼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如下：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第十二个月之后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十二个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本公司董事</p>	<p>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p>	<p>2013 年 12</p>	<p>自公司股票</p>	<p>截至本报</p>

	DABIN ZHU 的配偶张玉萍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配偶 DABIN ZHU 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配偶 DABIN ZHU 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配偶 DABIN ZHU 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配偶 DABIN ZHU 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第十二个月之后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本人配偶 DABIN ZHU 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月 20 日	上市之日起不少于十二个月	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中科白云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可因自身的经营或投资需求，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本公司将在上述锁定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十二个月以及股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完毕所持发行人的全部股票，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英特尔成都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除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方案公开发售的股份外，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任何合法方式转让全部或部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市场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本公司拟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六十个月内，以市场价格减持完毕所持发行人的全部股票。本公司将提前通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让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可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上述减持意向。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3年12月20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十二个月以及股票锁定期满后六十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除以上股东外，本公司其他股东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3年12月20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十二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按照市场价格依法公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	本人作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人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按照市场价格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且非在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内的情况时，则触发本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本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回购股	2013年12月20日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份的义务（以下简称“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其中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 1) 发行人最新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 2) 如最新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为前次股份回购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其后六个月。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的监测。在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本公司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将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以稳定股价。本公司董事会应于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股份回购预案应明确本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股份回购价格区间参考本公司每股净资产并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由本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本公司将在启动上述股份回购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p>			
--	--	--	--	--	--

		<p>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股份回购的承诺，则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承担增持本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本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 1）发行人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 2）如最新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本人的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如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发行人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以稳定股价</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发行人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人采取措施稳定股价。本人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应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接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两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p>			
--	--	--	--	--	--

		<p>守上述承诺以及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除刘光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 1）发行人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 2）如最新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有）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如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发行人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发行人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人采取措施稳定股价。本人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接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平均薪酬的 50%。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两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现金分红或薪酬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以及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p>	<p>1、承诺人作为东方网力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东方网力及其中小股东利益，承诺人保证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p>	<p>2011 年 09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保证自身及控制下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东方网力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与东方网力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2、承诺人保证遵守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保证东方网力的人员和管理层稳定，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独立，东方网力持续稳定经营，确保东方网力按照上市公司的规范独立自主经营。3、承诺人如从事新的有可能涉及与东方网力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则有义务就该新业务通知东方网力。如该新业务可能构成与东方网力的同业竞争，在东方网力提出异议后，承诺人同意终止该业务。4、承诺人将不利用与东方网力的关联关系进行任何损害东方网力及东方网力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书旨在保障东方网力及东方网力全体股东之合法权益而作出。6、承诺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7、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东方网力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光先生，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蒋宗文先生、高军先生、中科白云以及英特尔（成都），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p>	<p>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东方网力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则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p>	<p>2011 年 09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光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东方网力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无条件代东方网力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东方网力不因此受到损失。	2011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500,000	100.00%	-8,392,500	17,643,000	26,464,500	0	35,715,000	88,215,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52,500,000	100.00%	-8,392,500	17,643,000	26,464,500	0	35,715,000	88,215,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756,932	75.70%	-2,039,286	4,287,058	6,430,588	0	8,678,360	21,435,292	18.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743,068	24.30%	-6,353,214	13,355,942	20,033,912	0	27,036,640	66,779,708	56.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4,702,500	5,881,000	8,821,500	0	29,405,000	29,405,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4,702,500	5,881,000	8,821,500	0	29,405,000	29,405,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52,500,000	100.00%	6,310,000	23,524,000	35,286,000	0	65,120,000	117,62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1,470.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250万元增加至5,881万元。

2014年4月16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8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762,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3,528.6万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4股（含税），合计送红股2,352.4万股。2014年4月28日，公司发布了《东方网力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7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762万股。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1,470.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250万元增加至5881万元。

2014年4月16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8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762,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3,528.6万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4股（含税），合计送红股2,352.4万股。2014年4月28日，公司发布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7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762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1,470.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东方网力”，股票代码“300367”；本次公开发行的1,470.25万股股票（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已于2014年1月29日起上市交易。

2014年4月16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1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开发售老股股份登记工作。

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7日。本次所送（转）

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4年5月7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1月份公开发行股份1,470.25万股，总股本由5,250万股增加至5,881万股；5月份，公司实施了送转股，总股本由5,881万股增加至11,762万股。按新股本11,762万股计算的2013年度每股收益为0.87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49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光	境内自然人	29.50%	34,698,178	14,048,013	34,698,178	0	质押	9,460,000
蒋宗文	境内自然人	8.71%	10,245,452	4,148,006	10,245,452	0	质押	1,900,000
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7%	7,370,828	2,984,176	7,370,828	0		
高军	境内自然人	4.51%	5,306,996	2,148,607	5,306,996	0	质押	1,150,000
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5,293,176	2,143,012	5,293,176	0		
北京盛世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3,685,414	1,492,088	3,685,414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邮核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2,945,543	2,945,543	0	2,945,543		

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钟宏全	境内自然人	2.32%	2,727,204	1,104,143	2,727,204	0		
张玉萍	境内自然人	1.88%	2,211,250	895,254	2,211,250	0		
深圳市天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2,211,250	895,254	2,211,25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45,543	人民币普通股	2,945,543					
中国建设银行—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6,401	人民币普通股	1,336,40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5,236	人民币普通股	1,175,236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46,938	人民币普通股	646,9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55	人民币普通股	499,955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1,381	人民币普通股	461,38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2,863	人民币普通股	392,86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光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650,165	17,349,089	3,301,076	34,698,178	0	0	0	0
DABIN ZHU	副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程滢	董事	现任	1,039,637	873,444	166,193	1,746,888	0	0	0	0
钟宏全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623,061	1,363,602	259,459	2,727,204	0	0	0	0
于小云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ALBERT SHIN TSE CHANG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郇绍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杨骅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宇锋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甘亚西	监事会主席、硬件设计总监	现任	701,864	589,666	112,198	1,179,332	0	0	0	0
金林海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尹丽	职工代表监事、 商务主管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潘少斌	副总经理、 董秘	现任	175,466	147,417	28,049	294,834	0	0	0	0
冯程	副总经理	现任	175,466	147,417	28,049	294,834	0	0	0	0
杨志杰	副总经理	现任	109,666	92,135	17,531	184,270	0	0	0	0
张新跃	副总经理	现任	87,733	73,708	14,025	147,416	0	0	0	0
赵永军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现任	219,333	184,270	35,063	368,540	0	0	0	0
高军	副总经理	现任	3,158,389	2,653,498	504,891	5,306,996	0	0	0	0
张进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晟骏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27,940,780	23,474,246	4,466,534	46,948,492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任重	副总经理	离职	2014年02月28日	个人原因
高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2月28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高军为公司副总经理
张进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2月28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张进为公司副总经理
张晟骏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2月28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张晟骏为公司副总经理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531,823.34	274,429,386.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74,200.00	1,921,994.00
应收账款	276,552,815.76	164,667,071.51
预付款项	169,137,603.87	164,871,096.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00,951.80	6,950,079.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587,798.61	96,296,956.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06,885,193.38	709,136,584.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7,487,967.10	84,799,982.0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217,882.45	25,674,587.1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49,965.35	709,656.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34,696.77	16,060,97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62,620.78	20,062,62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553,132.45	147,307,821.58
资产总计	983,438,325.83	856,444,405.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771,618.19	249,236,230.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199,612.75	89,721,388.50
应付账款	45,021,320.64	43,206,393.05
预收款项	1,136,416.72	486,65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6,083.05	6,004,605.71
应交税费	23,444,038.80	37,374,691.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8,237.19	3,166,088.6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8,857,327.34	449,196,05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880,000.00	41,88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80,000.00	41,880,000.00
负债合计	308,737,327.34	491,076,051.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20,000.00	52,500,000.00
资本公积	285,326,755.66	40,401,755.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529,519.79	25,529,51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6,224,723.04	246,937,079.2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4,700,998.49	365,368,354.6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4,700,998.49	365,368,35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3,438,325.83	856,444,405.94
-------------------	----------------	----------------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8,615,692.17	261,202,93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74,200.00	1,121,994.00
应收账款	275,338,253.83	162,716,800.11
预付款项	168,775,745.55	164,832,563.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09,104.42	6,017,793.68
存货	104,554,852.70	107,264,01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05,167,848.67	703,156,098.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7,487,967.10	84,799,982.05
长期股权投资	6,500,000.00	6,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023,667.40	24,321,029.1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49,965.35	709,656.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34,696.77	16,060,97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62,620.78	20,062,62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858,917.40	152,454,263.58
资产总计	987,026,766.07	855,610,36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771,618.19	249,236,230.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199,612.75	89,721,388.50
应付账款	60,340,034.44	52,174,606.85
预收款项	1,136,416.72	486,653.00
应付职工薪酬	296,083.05	6,004,605.71
应交税费	23,030,628.36	36,854,303.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92,739.47	11,976,17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0,267,132.98	466,453,967.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880,000.00	41,88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80,000.00	41,880,000.00
负债合计	330,147,132.98	508,333,96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20,000.00	52,500,000.00
资本公积	285,326,755.66	40,401,755.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529,519.79	25,529,51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8,403,357.64	228,845,119.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6,879,633.09	347,276,39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7,026,766.07	855,610,361.71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9,676,111.76	142,105,274.75
其中：营业收入	199,676,111.76	142,105,274.75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1,944,518.34	126,481,587.31
其中：营业成本	87,025,489.79	61,223,440.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65,133.96	2,751,668.46
销售费用	35,284,169.55	22,914,292.60
管理费用	47,970,171.63	32,118,956.06
财务费用	5,866,254.20	6,286,854.13

资产减值损失	2,833,299.21	1,186,375.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31,593.42	15,623,687.44
加：营业外收入	19,812,832.02	5,058,539.12
减：营业外支出	7,05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052.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537,372.55	20,682,226.56
减：所得税费用	2,963,728.74	1,765,269.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73,643.81	18,916,957.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73,643.81	18,916,957.2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66	0.36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66	0.36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573,643.81	18,916,95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573,643.81	18,916,957.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9,654,742.90	141,175,623.04
减：营业成本	98,262,608.55	72,762,801.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83,957.65	2,433,168.60
销售费用	31,093,910.88	17,998,021.41
管理费用	40,537,416.31	23,906,038.07
财务费用	5,883,318.32	6,316,035.05
资产减值损失	2,734,968.54	1,155,834.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58,562.65	16,603,723.62
加：营业外收入	19,415,960.13	3,997,658.65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74,522.78	20,601,382.27
减：所得税费用	2,830,284.40	2,059,239.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44,238.38	18,542,142.5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44,238.38	18,542,142.57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556,746.63	85,713,664.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49,932.02	4,218,046.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7,517.02	1,713,79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724,195.67	91,645,50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541,518.75	144,500,475.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979,170.28	31,610,086.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41,553.99	19,715,206.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43,579.08	34,493,94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05,822.10	230,319,71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81,626.43	-138,674,20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47,120.50	31,296,28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7,120.50	31,296,28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2,220.50	-31,296,282.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52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146,400.00	121,062,118.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667,400.00	121,062,118.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611,012.21	42,866,00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23,560.91	6,061,568.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5,128.78	11,194,423.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769,701.90	60,122,00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97,698.10	60,940,117.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6.67	-5,52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402.16	-109,035,902.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930,434.97	213,679,00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657,032.81	104,643,097.78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034,095.63	85,584,178.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05,960.13	3,277,166.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7,938.61	1,560,88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547,994.37	90,422,23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097,615.75	148,934,98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78,763.08	22,578,87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61,908.95	17,773,978.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21,588.17	33,304,25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659,875.95	222,592,09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11,881.58	-132,169,86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51,646.50	31,206,54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1,646.50	31,206,54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1,646.50	-31,206,54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52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146,400.00	121,062,118.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667,400.00	121,062,118.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611,012.21	42,866,00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23,560.91	6,061,568.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5,128.78	11,194,423.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769,701.90	60,122,00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97,698.10	60,940,117.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6.67	-5,52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916.69	-102,441,82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703,984.95	192,162,555.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740,901.64	89,720,733.55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25,529,519.79		246,937,079.23			365,368,35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25,529,519.79		246,937,079.23			365,368,35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120,000.00	244,925,000.00					-712,356.19			309,332,643.81
(一) 净利润							34,573,643.81			34,573,643.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573,643.81			34,573,643.8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0,000.00	280,211,000.00								286,521,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310,000.00	280,211,000.00								286,521,000.00

	00	00.00								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3,524,000.00						-35,286,000.00			-11,76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62,000.00			-11,762,000.00
4. 其他	23,524,000.00						-23,524,0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286,000.00	-35,28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286,000.00	-35,28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20,000.00	285,326,755.66			25,529,519.79		246,224,723.04			674,700,998.4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	资本公	减：库	专项储	盈余	一般风	未分配	其他		

	资本 (或 股本)	积	存股	备	公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15,542,886.01		155,052,829.93			263,497,471.6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15,542,886.01		155,052,829.93			263,497,47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86,633.78		91,884,249.30			101,870,883.08
(一) 净利润							101,870,883.08			101,870,883.0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870,883.08			101,870,883.0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986,633.78		-9,986,633.78			
1. 提取盈余公积					9,986,633.78		-9,986,63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25,529,519.79		246,937,079.23		365,368,354.68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25,529,519.79		228,845,119.26	347,276,39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25,529,519.79		228,845,119.26	347,276,39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120,000.00	244,925,000.00					-441,761.62	309,603,238.38
(一) 净利润							34,844,238.38	34,844,238.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844,238.38	34,844,238.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0,000.00	280,211,000.00						286,521,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310,000.00	280,211,000.00						286,521,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524,000.00						-35,286,000.00	-11,76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62,000.00	-11,762,000.00
4. 其他	23,524,000.00						-23,524,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286,000.00	-35,28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286,000.00	-35,28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20,000.00	285,326,755.66			25,529,519.79		228,403,357.64	656,879,633.0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15,542,886.01		138,965,415.28	247,410,05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15,542,886.01		138,965,415.28	247,410,05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86,633.78		89,879,703.98	99,866,337.76
（一）净利润							99,866,337.76	99,866,337.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9,866,337.76	99,866,337.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986,633.78		-9,986,633.78	
1. 提取盈余公积					9,986,633.78		-9,986,63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500,000.00	40,401,755.66			25,529,519.79		228,845,119.26	347,276,394.71

法定代表人：刘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NETPOSA TECHNOLOGIES LIMITED

公司简称：东方网力

股票代码：300367

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人民币11,76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光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4层408室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公司历史沿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或“本公司”）前身北京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蒋宗文、施援、吴勇、杨海军及周晨天共同出资并于2000年9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县长子营镇政府东200米，经营期限为10年，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由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

2001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同时增加刘光为股东。

2007年12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施援、吴勇将持有公司155.68万元、168.64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增股东北京合源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蒋宗文将持有的15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原股东刘

光，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8年4月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周晨天将持有公司21.6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原股东刘光，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8年10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刘光将持有公司24.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深圳市天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9年12月2日，刘光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4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李京、徐燕、许晓阳、夏朝阳4人，蒋宗文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北京盛世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合源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324.32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合源视讯全体股东，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9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新增股东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额分别为80.00万元和20.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900.00万元。

2010年6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熊轲将出资额1.60万元转让给刘光，刘光将出资额9.80万元分别转让给赵永军、潘少斌、钟玲、任重、唐玉林、杨柏松、薛硕、冯升、杨志杰、贺贵川、郑旺等11名自然人，同时增加股东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增资额为57.45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为957.45万元。

2010年8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净资产92,901,755.66元出资，按1:0.5651比例折为股份5,25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此次整体变更出具了审计报告（天职京审字[2010]1957号）和验资报告（天职京核字[2010]1965号），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国友大正评报字（2010）第207号《评估报告》。公司于2010年9月30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016568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50万元。

2013年12月20日，本公司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2014年1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14年1月24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股份总量1,470.25万股，其中发行新股631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9.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486.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34.8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652.10万元。2014年1月24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2058号《验资报告》。股票发行后注册变更为人民币5,881万元。

2014年1月29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367，股票简称“东方网力”，股本数量5,881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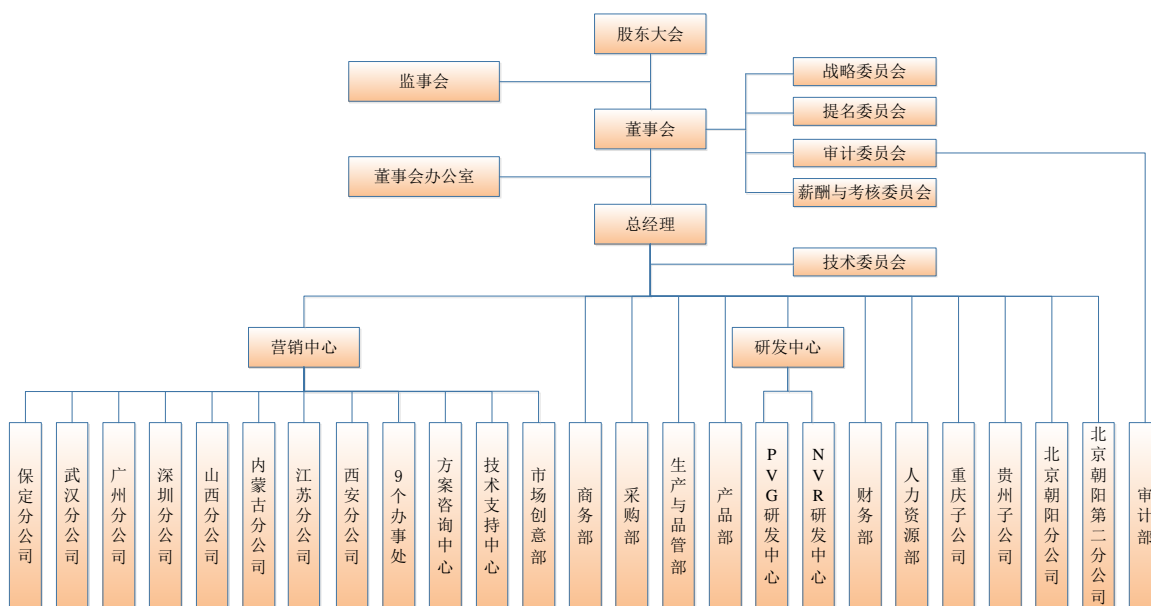
201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881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3,528.6万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4股（含税），合计送红股2,352.4万股。送、转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762万元。

3. 本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制造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不含零售）。

4.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指一个公司能够决定另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并将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并将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并将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

目按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折合人民币差额，除固定资产购建期间可予资本化部分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

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 (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

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不适用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0.00%	0.00%
半年-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C、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D、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E、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F、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如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如该项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不确认损益。G 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A、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B、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C、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投资成本的收回。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A、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同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B、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C、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

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年	3.00%	19.40%
电子设备	5 年	3.00%	19.40%
运输设备	10 年	3.00%	9.70%
其他设备	5 年	3.00%	19.4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如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如果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按估计价值结转，待办理竣工结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收益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1、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2、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和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完工百分比确认方法：以客户签订的合同或确认函约定的服务期限为准，以已提供服务的时间占服务总期限的比例来确定完工进度，依据项目预算的总成本及确认的完工进度来确定项目成本。

如果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区分以下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则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

(2) 会计政策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

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

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8、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期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收入、服务收入	17%、6%
营业税	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依据国发【2000】18号《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财税【2000】25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发【2011】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京财税【2011】2325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08】

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在我国境内开发生产软件产品，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所退税款由公司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公司所得税应税收入，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公司于2008年12月24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828，有效期为三年，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2011年10月11日通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1132)，有效期为三年，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在进行中，预计8月份可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3) 子公司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相关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自2011年度至2020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市	视频监控软硬件销售	200 万元	视频监控设备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			100.00 %	100.00 %	是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贵阳市	视频监控软硬件销售	500 万元	从事电子、信息技术、物联网、计算机领域内的软硬件开发、销售；视频监控设备开发、生产、销售；信息系统集成；计			100.00 %	100.00 %	是			

					计算机网络工程及其周边设备销售。								
--	--	--	--	--	------------------	--	--	--	--	--	--	--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公司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9,802.57	--	--	22,420.97
人民币	--	--	19,802.57	--	--	22,420.97
银行存款：	--	--	231,637,230.24	--	--	233,908,014.00
人民币	--	--	231,335,109.30	--	--	233,602,617.11
美元	49,103.00	6.1528	302,120.94	50,090.52	6.0969	305,396.89
其他货币资金：	--	--	16,874,790.53	--	--	40,498,951.29
人民币	--	--	16,874,790.53	--	--	40,498,951.29
合计	--	--	248,531,823.34	--	--	274,429,386.26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5,316,250.00	5,316,250.00
利息保证金	1,687,812.70	1,687,812.70
承兑汇票保证金	6,870,727.83	29,536,123.99
信用证保证金	-	958,764.60
合计	16,874,790.53	40,498,951.2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574,200.00	1,921,994.00
合计	7,574,200.00	1,921,994.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吴江华建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14日	2014年07月14日	100,000.00	
吴江华建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14日	2014年07月14日	100,000.00	
合计	--	--	200,000.00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82,798,274.3	100.00%	6,245,411.67	2.21%	168,258,290.34	100.00%	3,591,218.83	2.13%
组合小计	282,798,274.3	100.00%	6,245,411.67	2.21%	168,258,290.34	100.00%	3,591,218.83	2.13%
合计	282,798,274.3	--	6,245,411.67	--	168,258,290.34	--	3,591,218.8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6 个月	195,168,149.98	69.02%		124,711,295.16	74.12%	
7-12 个月	70,797,577.04	25.03%	3,539,878.85	25,484,903.48	15.15%	1,274,245.17
1 年以内小计	265,965,727.02	94.05%	3,539,878.85	150,196,198.64	89.27%	1,274,245.17
1 至 2 年	12,511,540.31	4.42%	1,251,154.03	16,298,723.08	9.69%	1,629,872.31
2 至 3 年	3,653,138.80	1.29%	1,095,941.64	1,095,547.32	0.64%	328,664.20
3 年以上	667,821.30	0.24%	358,437.15	667,821.30	0.40%	358,437.15
3 至 4 年	618,768.30	0.22%	309,384.15	618,768.30	0.37%	309,384.15
4 至 5 年		0.00%			0.00%	
5 年以上	49,053.00	0.02%	49,053.00	49,053.00	0.03%	49,053.00
合计	282,798,227.43	--	6,245,411.67	168,258,290.34	--	3,591,218.8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博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21,662.79	一年以内	40.32%
中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111,000.00	一年以内	6.76%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32,195.00	半年以内	5.00%

山阴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2,787,370.60	一年以内	4.52%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64,792.80	半年以内	4.20%
合计	--	171,917,021.19	--	60.8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12,045,133.01	100.00%	544,181.21	4.52%	7,315,154.08	100.00%	365,074.84	4.99%
组合小计	12,045,133.01	100.00%	544,181.21	4.52%	7,315,154.08	100.00%	365,074.84	4.99%
合计	12,045,133.01	--	544,181.21	--	7,315,154.08	--	365,074.8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6 个月	8,781,629.38	72.91%		4,446,796.05	60.79%	
7-12 个月	662,479.00	5.50%	32,923.95	1,329,307.33	18.17%	66,465.37
1 年以内小计	9,444,108.38	78.41%	32,923.95	5,776,103.38	78.96%	66,465.37

		%			%	
1 至 2 年	1,796,526.63	14.91%	179,652.66	1,107,014.70	15.13%	110,701.47
2 至 3 年	665,312.00	5.52%	199,593.60	295,550.00	4.04%	88,665.00
3 年以上	139,186.00	1.16%	132,011.00	136,486.00	1.87%	99,243.00
3 至 4 年	14,350.00	0.12%	7,175.00	74,486.00	1.02%	37,243.00
4 至 5 年	124,836.00	1.04%	124,836.00	62,000.00	0.85%	62,000.00
合计	12,045,133.01	--	544,181.21	7,315,154.08	--	365,074.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科伦大厦有限公司	851,973.93	房租及物业押金	7.07%
李奇	700,493.40	房租押金	5.82%
张强	468,457.88	项目备用金	3.89%
沧州海昊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320,000.00	投标保证金	2.66%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240,981.00	房租押金	2.00%
合计	2,581,906.21	--	21.44%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科伦大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1,973.93	1-2 年	7.07%
李奇	非关联方	700,493.40	半年以内	5.82%

张强	非关联方	468,457.88	半年以内	3.89%
沧州海昊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	半年-1 年	2.66%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981.00	2-3 年	2.00%
合计	--	2,581,906.21	--	21.44%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9,752,985.37	70.80%	132,404,251.41	80.31%
1 至 2 年	43,681,779.08	25.83%	28,439,627.08	17.25%
2 至 3 年	4,237,166.38	2.51%	2,694,366.36	1.63%
3 年以上	1,465,673.04	0.86%	1,332,851.92	0.81%
合计	169,137,603.87	--	164,871,096.77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东环望京房地产有限公司橄榄家园	非关联方	69,588,241.00	1 年以内、1-2 年	房产尚未交付
珠海市威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51,149.50	1 年以内	预付款未到货
北京蓝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38,556.23	1 年以内	预付款未到货
山西泰龙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47,028.98	1 年以内	服务工程未完工
北京网信未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56,953.10	1 年以内	预付款未到货
合计	--	124,581,928.81	--	--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86,846.44		4,586,846.44	6,616,156.67		6,616,156.67
库存商品	88,564,411.39		88,564,411.39	88,845,619.42		88,845,619.42
周转材料				417,086.49		417,086.49
委托加工物资	436,540.78		436,540.78	418,094.00		418,094.00
合计	93,587,798.61		93,587,798.61	96,296,956.58		96,296,956.58

7、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87,487,967.10	84,799,982.05
合计	87,487,967.10	84,799,982.05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581,612.96	10,272,704.66		685,955.55	49,168,362.07
机器设备	1,694,455.34				1,694,455.34
运输工具	9,351,161.08	4,513,262.96		456,978.00	13,407,446.04
研发用电脑设备	22,410,864.35	4,131,622.72			26,542,487.07
办公设备	6,125,132.19	1,627,818.98		228,977.55	7,523,973.62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07,025.83	3,373,825.80		330,372.01	16,950,479.62
机器设备	1,134,394.30	149,123.58			1,283,517.88

运输工具	1,884,581.16		511,461.77	113,499.31	2,282,543.62
研发用电脑设备	8,395,686.95		2,160,914.34		10,556,601.29
办公设备	2,492,363.42		552,326.11	216,872.70	2,827,816.83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674,587.13		--		32,217,882.45
机器设备	560,061.04		--		410,937.46
运输工具	7,466,579.92		--		11,124,902.42
研发用电脑设备	14,015,177.40		--		15,985,885.78
办公设备	3,632,768.77		--		4,696,156.79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674,587.13		--		32,217,882.45
机器设备	560,061.04		--		410,937.46
运输工具	7,466,579.92		--		11,124,902.42
研发用电脑设备	14,015,177.40		--		15,985,885.78
办公设备	3,632,768.77		--		4,696,156.79

本期折旧额 3,373,825.8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46,332.82	8,044,946.42		9,791,279.24
电脑软件	1,017,820.00	8,044,946.42		9,062,766.42
存储管理软件	728,512.82	0.00		728,512.8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36,676.51	704,637.38		1,741,313.89
电脑软件	441,724.39	631,786.10		1,073,510.49
存储管理软件	594,952.12	72,851.28		667,803.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9,656.31	7,340,309.04		8,049,965.35
电脑软件	576,095.61	7,413,160.32		7,989,255.93
存储管理软件	133,560.70	-72,851.28		60,709.42
电脑软件				
存储管理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9,656.31	7,340,309.04		8,049,965.35
电脑软件	576,095.61	7,413,160.32		7,989,255.93
存储管理软件	133,560.70	-72,851.28		60,709.42

本期摊销额 704,637.38 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工程	5,127,171.75	8,236,635.09	1,982,821.24	2,329,937.01	9,051,048.59	办公场地不再续租，房屋装修费一次性转费用
消防工程	21,538.32		7,965.00		13,573.32	
山阴项目运维费	10,862,265.20		1,229,690.40		9,632,574.80	
三五邮箱使用费	50,000.04		12,499.98		37,500.06	
合计	16,060,975.31	8,236,635.09	3,232,976.62	2,329,937.01	18,734,696.77	--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956,293.67	2,833,299.21			6,789,592.88
合计	3,956,293.67	2,833,299.21			6,789,592.88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东莞市公交站亭视频监控系统项目	20,062,620.78	20,062,620.78
东莞公交站亭二期合同款	10,000,000.00	
合计	30,062,620.78	20,062,620.78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0,16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9,771,618.19	179,076,230.40
合计	169,771,618.19	249,236,230.40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199,612.75	89,721,388.50
合计	27,199,612.75	89,721,388.5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3,199,612.75 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45,021,320.64	43,206,393.05
合计	45,021,320.64	43,206,393.0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原因
北京恒远恒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49,877.9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4,149,877.90	

16、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136,416.72	486,653.00
合计	1,136,416.72	486,653.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1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04,605.71	30,631,357.66	36,633,803.21	2,160.16
二、职工福利费		1,958,787.05	1,958,787.05	
三、社会保险费		3,805,847.49	3,805,847.4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36,494.77	1,136,494.77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70,903.71	2,370,903.71	
3. 失业保险费		154,094.51	154,094.51	
4. 工伤保险费		53,389.69	53,389.69	
5. 生育保险费		90,964.81	90,964.81	
四、住房公积金		1,417,968.47	1,417,968.47	
五、其他		1,456,686.95	1,162,764.06	293,922.89
其中：1. 工会经费		804,374.25	510,451.36	293,922.89
2. 教育经费		652,312.70	652,312.70	
合计	6,004,605.71	39,270,647.62	44,979,170.28	296,083.05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456,686.95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323,017.75	21,687,958.94
营业税	946,870.72	1,066,870.72

企业所得税	1,380,467.05	11,682,032.90
个人所得税	358,538.05	228,479.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2,610.82	1,571,563.30
教育费附加	1,022,534.41	1,137,786.21
合计	23,444,038.80	37,374,691.98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金周转往来款	1,570,177.00	2,884,303.31
押金	173,820.00	117,720.00
生育津贴	119,598.78	78,703.56
其他	124,641.41	85,361.75
合计	1,988,237.19	3,166,088.6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2011年07月20日	2014年06月29日	人民币元	6.65%				20,000,000.00
合计	--	--	--	--	--		--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2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信用借款	15,880,000.00	17,880,000.00
合计	39,880,000.00	41,88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2013年11月22日	2016年11月22日	人民币元	6.46%		24,000,000.00		24,000,000.00
招商银行大运村支行	2013年10月21日	2016年10月15日	人民币元	8.00%		10,000,000.00		12,000,000.00
招商银行大运村支行	2013年11月13日	2016年10月15日	人民币元	8.00%		5,880,000.00		5,880,000.00

合计	--	--	--	--	--	39,880,000.00	--	41,880,000.00
----	----	----	----	----	----	---------------	----	---------------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500,000.00	6,310,000.00	23,524,000.00	35,286,000.00		65,120,000.00	117,62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1、根据公司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以及2014年1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31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881万元，股本为5,881万股。上述出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4]2058号验资报告验证。

2、根据公司2014年4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881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3,528.6万股；每10股派发红股4股，合计送红股2,352.4万股。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401,755.66	280,211,000.00	35,286,000.00	285,326,755.66
合计	40,401,755.66	280,211,000.00	35,286,000.00	285,326,755.66

资本公积说明

1、根据公司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以及2014年1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31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加631万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28,021.10万元；

2、根据公司2014年4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股份总数5,881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528.6万元。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5,529,519.79			25,529,519.79
合计	25,529,519.79			25,529,519.79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6,937,079.23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46,937,079.2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73,643.81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762,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3,52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6,224,723.04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9,676,111.76	142,105,274.75
营业成本	87,025,489.79	61,223,440.5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99,676,111.76	87,025,489.79	142,105,274.75	61,223,440.50
合计	199,676,111.76	87,025,489.79	142,105,274.75	61,223,440.5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G 网络视频管理平台	131,239,396.36	36,897,247.79	60,879,198.34	14,940,056.51
网络硬盘录像机	21,170,053.08	11,435,876.17	18,671,739.52	10,148,942.65
网络视频编解码器	10,679,240.68	6,117,429.68	9,283,457.28	5,344,462.80
技术服务	7,462,113.74	6,456,796.20	37,747,529.08	18,766,030.46
其它	29,125,307.90	26,118,139.95	15,523,350.53	12,023,948.08
合计	199,676,111.76	87,025,489.79	142,105,274.75	61,223,440.5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方区	143,276,363.96	72,650,232.07	94,497,849.92	48,870,486.90
华东区	21,246,570.27	4,729,309.53	20,568,377.71	4,568,084.03
西南区	18,317,432.29	4,931,110.79	12,150,081.07	3,515,364.59
华南区	16,835,745.24	4,714,837.40	14,888,966.05	4,269,504.98
合计	199,676,111.76	87,025,489.79	142,105,274.75	61,223,440.5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市博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5,351,700.78	37.74%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8,262,188.01	9.15%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250,497.29	8.64%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2,078,799.15	6.05%
富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84,188.00	3.35%
合计	129,627,373.23	64.93%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461,204.05	应税收入的 5% 或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8,611.48	742,880.31	应纳营业税与增值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1,236,522.48	547,584.10	应纳营业税与增值税的 3%、2%
合计	2,965,133.96	2,751,668.46	--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72,283.91	10,725,128.63
市场宣传费	3,670,417.85	1,012,538.51
差旅、交通费	2,848,593.74	2,564,382.09
租赁费	4,599,766.21	2,615,970.10
办公招待费	4,065,689.72	3,216,055.97
折旧与摊销	3,750,553.54	1,457,464.95
其他	1,576,864.58	1,322,752.35
合计	35,284,169.55	22,914,292.60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583,394.90	14,418,875.91
办公招待费	3,117,587.58	4,106,613.05
差旅、交通费	2,119,146.38	1,672,244.61
租赁费	5,865,967.33	3,833,955.48

实验与器材	5,149,031.80	4,684,580.07
中介机构费	1,939,369.22	117,765.37
折旧与摊销	4,425,546.22	3,099,126.30
其他	770,128.20	185,795.27
合计	47,970,171.63	32,118,956.06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867,464.91	6,549,502.82
利息收入	-3,752,654.30	-1,359,174.67
其中：融资收益收入	-2,687,985.05	-1,065,377.37
担保费用		678,060.00
手续费支出	754,190.26	412,938.07
汇兑损益	-2,746.67	5,527.91
合计	5,866,254.20	6,286,854.13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33,299.21	1,186,375.56
合计	2,833,299.21	1,186,375.56

32、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9,812,832.02	5,058,539.12	662,900.00
合计	19,812,832.02	5,058,539.12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软件增值税退税	19,149,932.02	3,638,539.12	与收益相关	否
海淀区促进企业上市资金补助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融资补贴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关村示范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营改增补贴收入	52,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9,812,832.02	5,058,539.12	--	--

1) 公司于2003年3月18日取得编号为京R-2003-0026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税【2000】25号文件，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或将进口的软件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税后，其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2011年1月1日起，根据国发【2011】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于2014年1-6月收到增值税退税为19,149,932.02元。

2) 根据北京市中小企业创新融资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规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按照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通过创新融资渠道实际获得的债权融资金额的2%给予贴息支持，每个项目的贴息期限一般不超过2年，每家企业每年贴息额不超过200万元。公司于2014年收到该融资补贴600,000元。

3) 根据渝财税（2013）73号文件，从2013年8月1日起，对全市因营改增试点导致税负增加较多的企业实施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子公司重庆网力收到营改增补贴收入52,900元。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052.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052.89		7,052.89
合计	7,052.89		7,052.89

34、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963,728.74	1,765,269.28
合计	2,963,728.74	1,765,269.28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报告期本公司无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项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34,573,643.81	18,916,95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2	564,347.11	2,440,19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34,009,296.70	16,476,762.28
期初股份总数	4	52,500,000.00	52,5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58,81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6,310,000.00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5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 \times 7 \div 10-8 \times 9 \div 10$	116,568,333.33	52,5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2=1 \div 11$	0.2966	0.36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3=3 \div 11$	0.2918	0.3138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转换费用	15		
所得税率（%）	16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稀释每股收益	$18=[1+(14-15) \times (1-16)] \div (11+17)$	0.2966	0.36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后稀释每股收益	$19=[3+(14-15) \times (1-16)] \div (11+17)$	0.2918	0.3138

36、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662,900.00
利息收入	1,070,093.51
保证金、押金退回	1,285,949.10
发行费退回	4,451,000.00
其他	4,547,574.41
合计	12,017,517.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房租物业水电费	14,325,187.56
办公费	7,183,277.30
交通差旅费	4,967,740.12
实验器材与研发	5,149,031.80
市场宣传、印制费	3,670,417.85
中介机构费	1,939,369.22
其它	4,808,555.23
合计	42,043,579.08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手续费	7,135,128.78
融资手续费	300,000.00

合计	7,435,128.78
----	--------------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4,573,643.81	18,916,957.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33,299.21	1,186,375.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61,290.36	2,464,764.57
无形资产摊销	704,637.38	163,42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41,933.25	1,818,37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052.89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27,982.13	6,296,523.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4,753.99	-35,145,370.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630,280.48	-126,026,894.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906,430.99	-8,348,36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81,626.43	-138,674,209.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1,657,032.81	104,643,097.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3,930,434.97	213,679,000.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402.16	-109,035,902.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31,657,032.81	233,930,434.97
其中：库存现金	19,802.57	22,420.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1,637,230.24	233,908,014.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657,032.81	233,930,434.97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冯程	视频监控软硬件销售	200 万	100.00%	100.00%	67335964-0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	冯程	视频监控软硬件销售	500 万	100.00%	100.00%	56501972-9

2、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光	北京银行	30,000,000.00	2013 年 08 月 27 日	2014 年 08 月 27 日	否
刘光	中关村担保公司	24,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2 日	2016 年 11 月 2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 公司与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于2013年8月21日签订合同编号为“0175998”的借款合同，向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光与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该项借款提供保证。

b. 2013年10月，公司与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签订编号为“0184161”的《借款合同》，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3年WT1146号的委托保证合同为公司提供保证，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400万元，贷款起止日期为2013年11月22日至2016年11月22日。同时，公司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签订了编号为2013年QZY1146号的《反担保（应收账款抵押）》合同，以公司所持有的项目编号为山发改发[2012]184号的“智慧山阴平安城市”及“智慧山阴综合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应收款项71,956,600.00元提供质押反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光提供保证反担保和编号为2013年BZ1146号的《反担保（保证）》合同。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81,447,956.03	100.00%	6,109,702.20	2.17%	166,208,018.94	100.00%	3,491,218.83	2.10%
组合小计	281,447,956.03	100.00%	6,109,702.20	2.17%	166,208,018.94	100.00%	3,491,218.83	2.10%
合计	281,447,956.03	--	6,109,702.20	--	166,208,018.94	--	3,491,218.8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6 个月	195,232,067.99	69.37%		124,661,023.76	75.00%	
7-12 个月	70,683,387.64	25.11%	3,534,169.38	23,484,903.48	14.13%	1,174,245.17
1 年以内小计	265,915,455.62	94.48%	3,534,169.38	148,145,927.24	89.13%	1,174,245.17
1 至 2 年	11,211,540.31	3.98%	1,121,154.03	16,298,723.08	9.81%	1,629,872.31
2 至 3 年	3,653,138.80	1.30%	1,095,941.64	1,095,547.32	0.66%	328,664.20
3 年以上	667,821.30	0.24%	358,437.15	667,821.30	0.40%	358,437.15
3 至 4 年	618,768.30	0.22%	309,384.15	618,768.30	0.37%	309,384.15
4 至 5 年				49,053.00	0.03%	49,053.00
5 年以上	49,053.00	0.02%	49,053.00			
合计	281,447,956.03	--	6,109,702.20	166,208,018.94	--	3,491,218.8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博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21,662.79	一年以内	40.51%

中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111,000.00	一年以内	6.79%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132,195.00	半年以内	5.02%
山阴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2,787,370.60	一年以内	4.54%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64,792.80	半年以内	4.22%
合计	--	171,917,021.19	--	61.08%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10,743,399.83	100.00%	434,295.41	4.04%	6,335,603.92	100.00%	317,810.24	5.02%
组合小计	10,743,399.83	100.00%	434,295.41	4.04%	6,335,603.92	100.00%	317,810.24	5.02%
合计	10,743,399.83	--	434,295.41	--	6,335,603.92	--	317,810.2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6 个月	7,701,398.20	71.68%			3,684,747.89	58.16%		

7-12 个月	658,479.00	6.13%	32,923.95	1,329,307.33	20.98%	66,465.37
1 年以内小计	8,359,877.20	77.81%	32,923.95	5,014,055.22	79.14%	66,465.37
1 至 2 年	1,796,526.63	16.72%	179,652.66	953,348.70	15.05%	95,334.87
2 至 3 年	511,646.00	4.76%	153,493.80	295,450.00	4.66%	88,635.00
3 年以上	75,350.00	0.70%	68,225.00	72,750.00	1.15%	67,375.00
3 至 4 年	14,250.00	0.13%	7,125.00	10,750.00	0.17%	5,375.00
4 至 5 年	61,100.00	0.57%	61,100.00	62,000.00	0.98%	62,000.00
合计	10,743,399.83	--	434,295.41	6,335,603.92	--	317,810.2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和内容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科伦大厦有限公司	851,973.93	房租及物业押金	7.93%
李奇	700,493.40	房租押金	6.52%
张强	468,457.88	项目备用金	4.36%
沧州海昊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320,000.00	投标保证金	2.98%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240,981.00	房租押金	2.24%
合计	2,581,906.21		24.03%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科伦大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1,973.93	1-2 年	7.93%
李奇	非关联方	700,493.40	半年以内	6.52%

张强	非关联方	468,457.88	半年以内	4.36%
沧州海昊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	半年-1 年	2.98%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981.00	2-3 年	2.24%
合计	--	2,581,906.21	--	24.0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00.00%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90.00%	90.00%				
合计	--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9,654,742.90	141,175,623.04
合计	199,654,742.90	141,175,623.04
营业成本	98,262,608.55	72,762,801.7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99,654,742.90	98,262,608.55	141,175,623.04	72,762,801.73
合计	199,654,742.90	98,262,608.55	141,175,623.04	72,762,801.7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G 网络视频管理平台	131,239,396.36	48,134,366.55	60,072,623.55	15,816,417.74
网络硬盘录像机	21,170,053.08	11,435,876.17	18,671,739.52	10,148,942.65
网络视频编解码器	10,679,240.68	6,117,429.68	9,160,380.36	5,344,462.80
技术服务	7,462,113.74	6,456,796.20	37,747,529.08	29,429,030.46
其它	29,103,939.04	26,118,139.95	15,523,350.53	12,023,948.08
合计	199,654,742.90	98,262,608.55	141,175,623.04	72,762,801.7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方区	143,276,363.96	84,282,350.83	96,011,610.63	60,813,978.13
华东区	21,246,570.27	4,729,309.53	20,568,377.71	4,568,084.03
西南区	18,296,063.43	4,536,110.79	9,706,668.65	3,111,234.59
华南区	16,835,745.24	4,714,837.40	14,888,966.05	4,269,504.98
合计	199,654,742.90	98,262,608.55	141,175,623.04	72,762,801.7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市博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5,351,700.78	37.74%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8,262,188.01	9.15%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250,497.29	8.64%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2,078,799.15	6.05%
富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84,188.00	3.35%
合计	129,627,373.23	64.93%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4,844,238.38	18,542,142.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34,968.54	1,155,834.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65,385.15	2,227,118.93
无形资产摊销	704,637.38	163,42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41,933.25	1,817,065.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27,982.13	6,296,523.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4,753.99	-35,351,890.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480,861.60	-122,458,187.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755,410.82	-4,561,89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11,881.58	-132,169,861.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740,901.64	89,720,733.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703,984.95	192,162,555.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916.69	-102,441,822.34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5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	662,900.00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500.00	
合计	564,347.1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0%	0.2966	0.29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1%	0.2918	0.2918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应收票据	7,574,200.00	1,921,994.00	294.08%
应收账款	276,552,815.76	164,667,071.51	67.95%
其他应收款	11,500,951.80	6,950,079.24	65.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62,620.78	20,062,620.78	49.84%
无形资产	8,049,965.35	709,656.31	1034.35%
短期借款	169,771,618.19	249,236,230.40	-31.88%
应付票据	27,199,612.75	89,721,388.50	-69.68%
应付职工薪酬	296,083.05	6,004,605.71	-95.07%
应交税费	23,444,038.80	37,374,691.98	-37.27%
实收资本	117,620,000.00	52,500,000.00	124.04%
资本公积	285,326,755.66	40,401,755.66	606.22%

1) 应收票据与年初数相比，增加294.08%，主要系公司期末收到大额应收票据所致。

2) 应收账款与年初数相比，增加67.95%，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销售业务所致。

3) 其他应收款与年初数相比，增加65.48%，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员工项目借款、房租押金增加所致。

- 4) 其他非流动资产与年初数相比, 增加1,000万元, 主要系支付的东莞公交站亭二期合同款, 该项目尚未达到交付条件。
- 5) 无形资产与年初数相比, 增加1034.35%,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研发测试用软件所致。
- 6) 短期借款与年初数相比, 减少31.88%,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 7) 应付票据与年初数相比, 减少69.68%, 主要系公司本期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 8) 应付职工薪酬与年初数相比, 减少95.07%,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放上年度计提的奖金所致。
- 9) 应交税费与年初数相比, 减少37.27%, 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和其他税费所致。
- 10) 实收资本与年初数相比, 增加124.04%, 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发放股票股利所致。
- 11) 资本公积与年初数相比, 增加606.22%,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行新股股本溢价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综合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元)	上年同期金额 (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9,676,111.76	142,105,274.75	40.51%
营业成本	87,025,489.79	61,223,440.50	42.14%
销售费用	35,284,169.55	22,914,292.60	53.98%
管理费用	47,970,171.63	32,118,956.06	49.35%
资产减值损失	2,833,299.21	1,186,375.56	138.82%
营业外收入	19,812,832.02	5,058,539.12	291.67%
所得税费用	2,963,728.74	1,765,269.28	67.89%

- 1) 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40.51%, 主要系国内安防市场的需求旺盛, 公司业务稳定增长。
- 2) 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42.14%,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 3) 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53.98%, 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 市场投入增加。
- 4) 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49.35%, 主要系公司加大对产品研发的投入, 加强研发体系建设。
- 5) 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138.82%, 主要系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6) 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291.67%, 主要系公司软件增值税退税额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所致。
- 7) 所得税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 增加67.89%, 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 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2,220.50	-31,296,282.95	5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97,698.10	60,940,117.41	157.46%

-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2.73%，主要系上年预付购房款所致。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57.46%，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所致及借款减少所致。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公司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 (二)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玲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